

DB3702

青 岛 市 地 方 标 准

DB 3702/T XXXX—XXXX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the Government & Enterprise Direct Connection Service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缩略语	1
5 服务事项	2
6 服务平台	2
6.1 平台功能架构	2
6.2 功能模块	2
7 企业接入条件及接口要求	3
7.1 接入条件	3
7.2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接口要求	3
8 服务申请流程	4
8.1 流程概述	4
8.2 公布服务事项	5
8.3 发布服务接口	5
8.4 申请	5
8.5 审核	5
8.6 企业接入及测试	6
8.7 上线	6
8.8 业务办理	6
9 服务保障	6
9.1 人员配备	6
9.2 设施设备	6
9.3 信息安全	6
10 服务监督、评价与改进	7
参考文献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青岛市人力资源发展研究与促进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龙、尹向华、姜荣强、王保昌、刘鑫、李玉龙、王菁、刘京玉、李军焘、刘迪、曹瑞、栾涌涛、李崇政、王玉瑾、李刚、顾帅、姜雪梅、顾维高、胡孝朋。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的服务事项、服务平台、企业接入条件及接口要求、服务申请流程、服务保障及服务监督、评价与改进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5273 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

GB/T 37973 信息安全技术 大数据安全管理指南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 **the Government & Enterprise Direct Connection Service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通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在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直接办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业务的政务服务模式。

3.2

密钥 **key**

控制密码算法运算的关键信息或参数。

[来源：GM/Z 0001-2013，2.63]

3.3

HR 系统 **HR system**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是企业或单位为更好的管理内部员工所建设的信息系统。

4 缩略语

下列缩略语适用于本文件。

HTTPS: 超文本传输安全协议 (Hypertext Transfer Protocol Secure)

JSON: JavaScript对象标记 (JavaScript Object Notation)

5 服务事项

面向就业、社会保险、人事人才、劳动关系等领域服务频率高、业务量大或业务相似、流程相似的服务事项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服务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就业领域：

- 就业登记；
- 失业登记；

——社会保险领域：

- 企业职工参保登记；
- 企业（项目）基本信息变更；
-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人事人才领域：

- 人才招聘；
- 高层次人才培训；

——劳动关系领域：

- 劳动用工备案；
-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6 服务平台

6.1 平台功能架构

6.1.1 政企直连服务平台对外提供标准的数据接口，接受申请数据，输出办理结果数据，划分为三个模块，分别为数据处理模块、综合管理模块、输出服务模块，功能架构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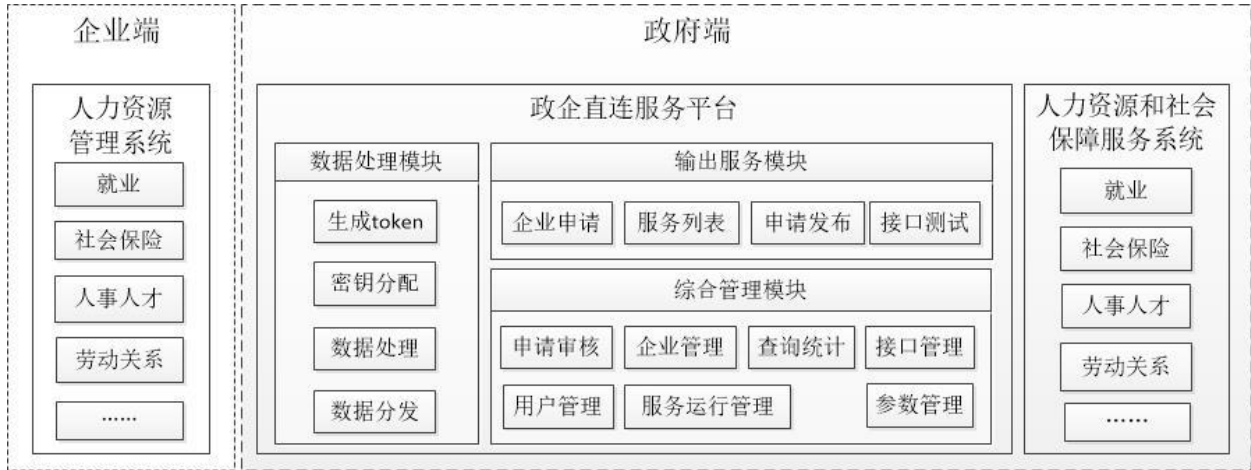


图 1 政企直连服务平台功能架构

6.2 功能模块

6.2.1 数据处理模块

数据处理模块用于实现对数据的处理，主要按照政企直连服务平台“一企一密”原则为接入企业分配SM4密钥、提供每日生成token的接口服务、数据的分发服务、数据的相关处理等。通过和就业、社会保险等核心业务系统数据交互，实现相关业务事项自动办理。

6.2.2 综合管理模块

综合管理模块负责应用请求审核，以及对外输出接口和接入企业的管理，具体包括：

- a) 申请审核：审核企业接入申请，并提供审核进度和审核结果的在线查询；
- b) 接口管理：维护服务接口列表，实施接口开发并部署，并在平台上注册服务，提供技术规范文件；
- c) 查询统计：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工作人员提供查询统计接口发布列表、接口调用次数、平台接入企业等信息的功能；
- d) 企业管理：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工作人员提供查看企业访问平台情况，以及相关接口的调用日志，并可对违规操作的企业予以警告、取消授权等处罚；
- e) 服务运行管理：根据平台访问压力情况，自动限制接入企业对服务的访问，或者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通过平台手动管理接入企业；
- f) 参数管理：设置系统参数；
- g) 用户管理：定义及管理登录后台应用管理系统的所有用户，并为用户及其角色授权及收回权限。

6.2.3 输出服务模块

输出服务模块对外提供标准的数据接口，并对接入端进行安全控制，功能如下：

- a) 服务列表：发布服务接口列表，定义服务功能和入参、出参等信息；
- b) 企业申请：为企业提供在线申请和申请进度查询服务；
- c) 接口测试：为企业提供接口测试调试服务；
- d) 正式调用：为测试通过的企业提供正式调用平台接口服务。

7 企业接入条件及接口要求

7.1 接入条件

满足如下条件的企业可自愿申请接入政企直连服务平台：

——资格条件：

- 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官方网站网办大厅访问权限；
- 企业法人和企业无失信行为。

——其他条件：

- 企业应具有可接入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 企业具有政府机构或行业协会评定的诚信称号，优先接入；
- 企业的诚信称号、失信行为等信息，原则上以“信用青岛”“信用山东”“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企业荣获其他诚信情况，应在申请接入时，单独提交证明材料。

7.2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接口要求

7.2.1 数据报文

数据接入采用专用报文格式，使用HTTPS协议通讯，数据交换格式采用JSON，报文分为报文头和报文体，报文头是与政企直连平台相互通讯、数据交互的基本信息，报文体为请求与响应的具体信息。报文数据采用SM4加解密。报文组成及常用元素见表1。

表 1 报文组成及常用元素

序号	报文结构	元素名称		元素长度 (字符数)	是否必填	说明
1	报文头	请求报文	服务代码 (servicecode)	20	Y	服务的代码标识，全局唯一
2			系统代码 (reqAppCode)	10	Y	/
3			行政区划代码 (reqAreaCode)	6	Y	系统所在区域的编码
4			数字签名 (signature)	255	N	如需数字签名才需设置
5		响应报文	状态(status)	3	Y	标识通讯状态，不能标识业务状态。0：成功 1：失败
6			返回信息(msg)	100	Y	默认为空字符
7	报文体	正文		不定	Y	由各服务提供方自定义数据结构，如果报文体过大，可拆分为多个报文进行发送
注：报文头中的元素可根据不同服务请求有所不同，并可进行扩展。						

7.2.2 接入方式

企业应按互联网的接入方式访问服务。

7.2.3 字符集

报文字符集采用 UTF-8 字符集。

8 服务申请流程

8.1 流程概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申请流程包括公布服务事项、发布服务接口、受理接入申请、审核、测试、上线及业务办理。服务申请流程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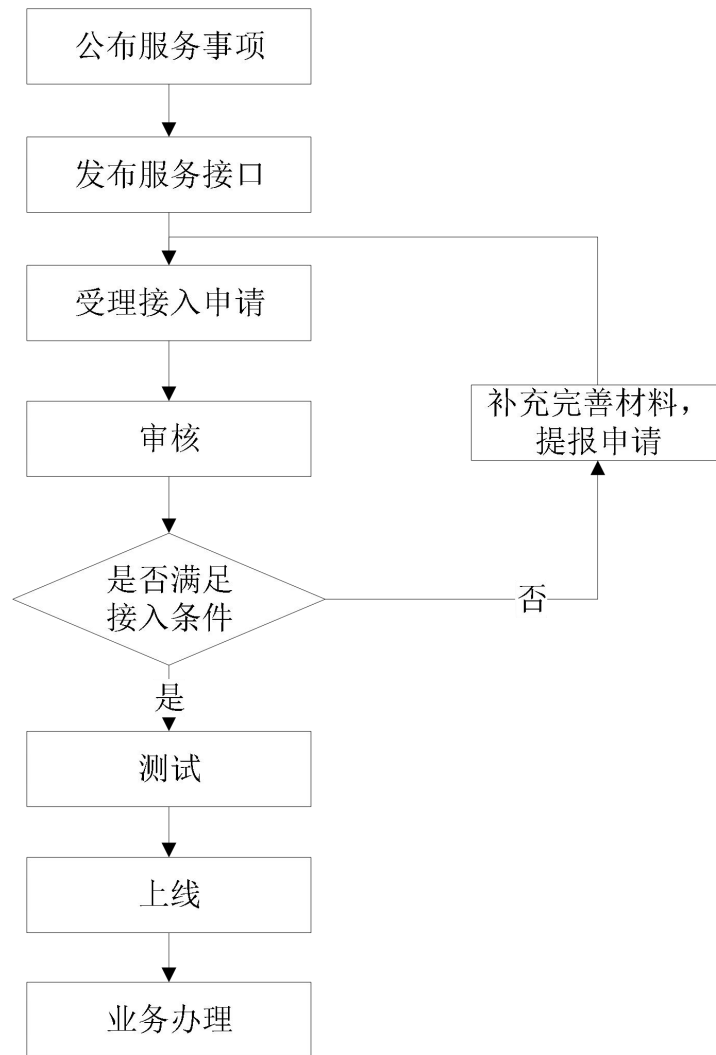


图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企直连”服务申请流程图

8.2 公布服务事项

应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官方网站的政企直连平台服务门户公布政企直连服务事项。

8.3 发布服务接口

根据8.2条服务事项，开发数据接口，把就业、社会保险、人事人才等领域服务事项通过数据接口形式向企业开放，并在政企直连平台服务门户发布服务接口列表及技术规范文档。

8.4 申请

8.4.1 企业应建立网络安全制度，保管好密钥、用户和密码等资料，防止泄露，不得非法查询和篡改数据、非法访问和攻击网络、散布计算机病毒和木马。

8.4.2 企业应承诺并保证业务办理过程中报送数据真实、准确、完整，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8.4.3 采用线上受理方式：在政企直连平台服务门户，为企业提供线上申请接入渠道，企业在线填写申请信息，并上传信用承诺书。

8.5 审核

8.5.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企业接入资格审核，审核企业是否符合本文件 7.1 条要求。需要补充申请材料的，可将申请退回，由企业补充材料后，重新发起申请。

8.5.2 应为企业提供查询服务，包括审核进度和审核结果。

8.6 企业接入及测试

8.6.1 审核通过后，企业可在政企直连服务平台查看测试密钥，企业通过测试密钥调用平台的数据接口进行系统调试。

8.6.2 企业应按照如下流程接入接口：

- a) 在政企直连平台服务门户下载测试密钥；
- b) 在政企直连平台服务门户查看已发布的服务接口列表及相关技术文档；
- c) 按照接口要求及相关技术文档要求，进行接口逐一对接、逐一测试、逐一验收。

8.6.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对企业测试结果进行自动化记录，测试结果正确的视为测试验收通过。

8.7 上线

8.7.1 企业通过测试验收后，使用政企直连服务平台“一企一密”原则分配的 SM4 正式密钥，正式调用相关接口。

8.7.2 政企直连服务平台应对企业提供统一的密钥分配、用户密码、测试验收等服务。

8.8 业务办理

8.8.1 企业办理业务时，通过 HR 系统调用政企直连服务平台相关接口，由政企直连服务平台将相关接口数据分发至就业、社会保险等相关核心业务系统中。

8.8.2 核心业务系统处理业务请求完毕后，将办理结果反馈至政企直连服务平台，由政企直连服务平台再反馈至 HR 系统。

8.8.3 业务办理过程中出现政企直连服务平台或核心业务系统异常时，异常服务按预先定义好的业务逻辑来处理，如平台无法自行处理，应及时进行人工干预。

9 服务保障

9.1 人员配备

9.1.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配置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政企直连服务平台日常管理工作，工作人员应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且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或相关学科背景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9.1.2 应配置或采购技术服务，为政企直连服务平台运行、维护和改进提供技术支持。

9.2 设施设备

9.2.1 申请接入政企直连服务平台的企业应具备技术开发能力，或采购第三方技术开发能力，并配置相应的服务器资源。

9.2.2 企业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分别建立政企直连服务平台应急保障机制，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保障设施设备能正常运行、网络通畅，满足保密要求。

9.3 信息安全

9.3.1 按照 GB/T 37973 的规定实施大数据安全管理，个人信息安全保护应符合 GB/T 35273 的规定。

- 9.3.2 应对政企直连服务平台数据进行传输加密，防止数据在网络上被篡改和窃取。
- 9.3.3 应严格控制企业访问权限，企业仅能查询和操作本企业和内部员工范围的最小信息资源，避免政企直连服务平台其他企业数据被泄露。
- 9.3.4 政企直连服务平台实现访问和操作留痕处理，并配置网络和数据审计系统，建立全过程、可追溯机制。

10 服务监督、评价与改进

- 1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定期检查企业诚信称号，企业一旦发生失信行为，可暂停政企直连服务平台接入资格；后期解除失信行为的，可重新申请，重新申请按第8章流程办理。
- 10.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发现企业在政企直连服务平台有资料弄虚作假、网络恶意攻击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取消接入资格，纳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失信名单。
- 10.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设置意见建议反馈通道，收集企业提出的服务事项需求、使用问题、提升建议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并根据收集到的意见建议，持续提升政企直连服务质量。

参 考 文 献

- [1] GB/T 40685 信息技术服务 数据资产 管理要求
 - [2] GM/T 0002 SM4分组密码算法
 - [3] GM/Z 0001 密码术语
 - [4] DB37/T 3522 政务信息资源 数据交换规范
 - [5] DB37/T 4220 政务信息资源 数据标准 基本要求
-